

# 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九泰聚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757
交易代码	0087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7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243,058.61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策略方面通过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现金类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本基金通过动态跟踪海内外主要经济体的 GDP、CPI、利率等宏观经济指标，以及估值水平、盈利预期、流动性、投资者心态等市场指标，预测未来市场变动趋势。并通过全面评估上述各种关键指标的变动趋势，对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特征进行预测。根据上述定性和定量指标的分析结果，运用资产配置优化模型，在目标收益条件下，追求风险最小化目标，最终确定大类资产投资权重，实现资产合理配置。本基金债券投资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优化配置策略、久期控制策略、现金流管理策略及套利策略。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股票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

	率×7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九泰聚鑫混合 A	九泰聚鑫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757	0087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0,686,502.63 份	249,556,555.98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30日）	
	九泰聚鑫混合 A	九泰聚鑫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72,633.40	8,884,248.34
2. 本期利润	2,483,165.95	11,178,951.4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43	0.043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750,238.39	283,774,665.1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94	1.137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九泰聚鑫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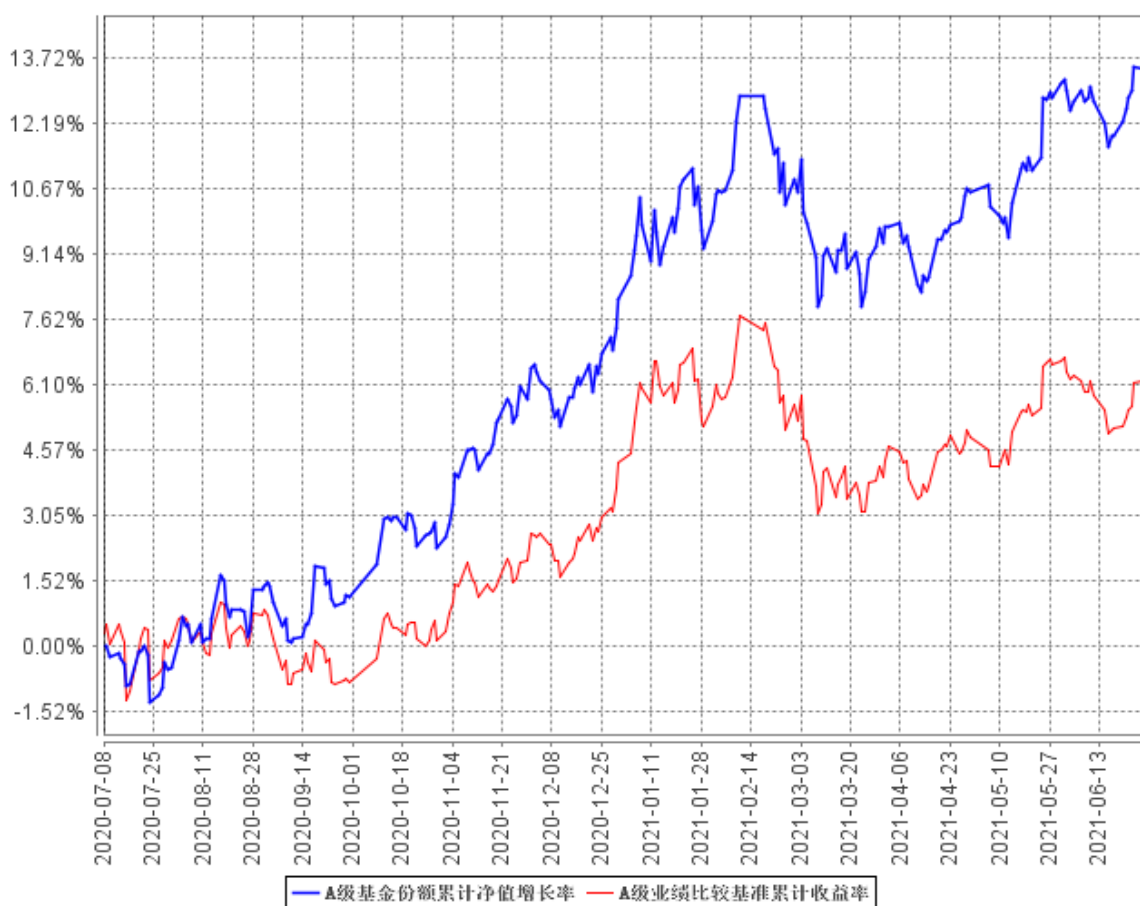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3%	0.35%	2.07%	0.30%	2.06%	0.05%
过去六个月	5.39%	0.48%	1.74%	0.40%	3.65%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94%	0.43%	6.09%	0.38%	7.85%	0.05%

## 九泰聚鑫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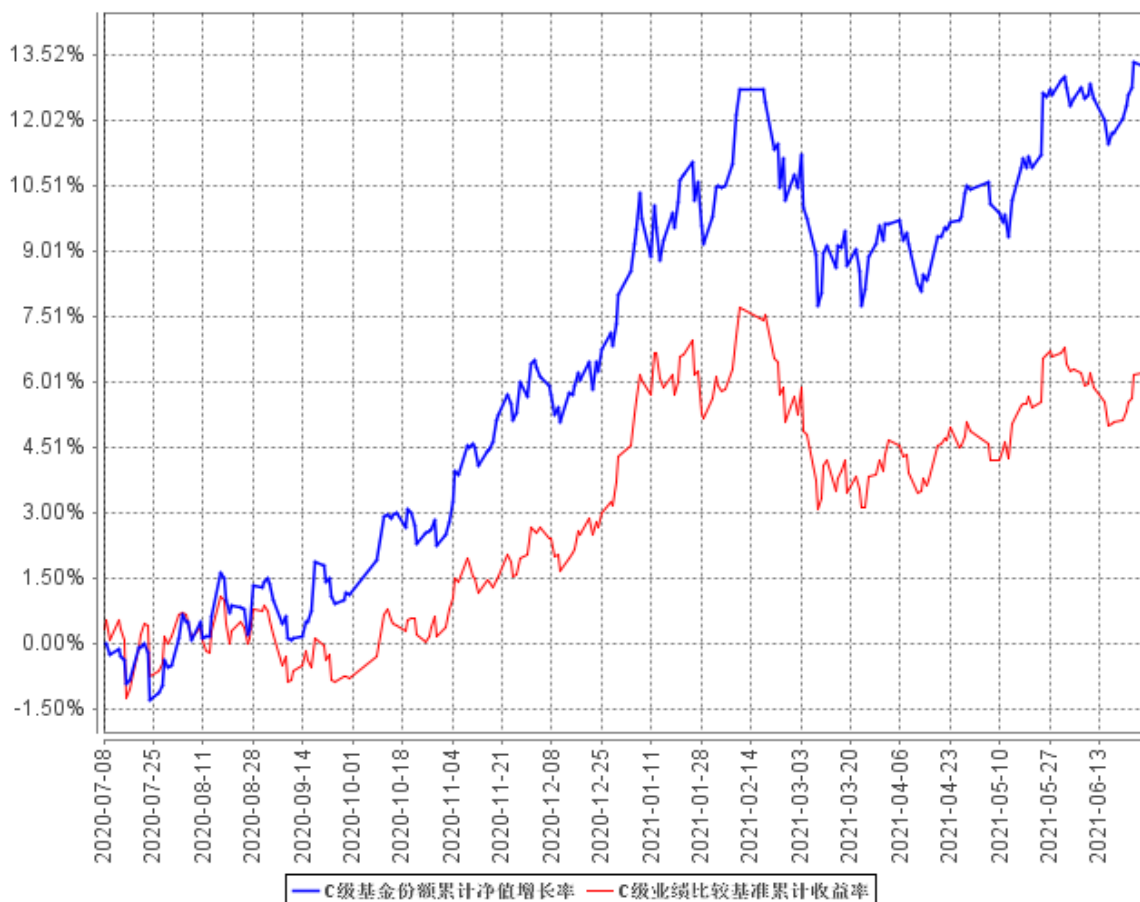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7%	0.35%	2.07%	0.30%	2.00%	0.05%
过去六个月	5.29%	0.48%	1.74%	0.40%	3.55%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71%	0.43%	6.09%	0.38%	7.62%	0.0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7 月 8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距建仓期结束不满一年。

2.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的投资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祖尧	基金经理、副总经理	2020 年 7 月 8 日	-	26	清华大学工学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6 年金融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研究部副经理，中国银河证券研究中心研究主管、董

					<p>事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投行内核小组成员，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顾问部董事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4 年加入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九泰天富改革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12 月 9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九泰泰富定增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9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的基金经理，现任副总经理，九泰科盈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3 月 12 日至今）、九泰科鑫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5 月 14 日至今）、九泰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6 月 18 日至今）、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7 月 8 日至今）、九泰科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8 月 17 日至今）、九泰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8 月 18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p>
袁多武	基金经理	2020 年 7 月 24 日	-	6	<p>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中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6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国际投资部业务主管，2015 年 5 月加入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产业投资部先进制造行业组执行投资总监、科技创新投资部高端装备行业执行总监、投资经理，现任战略投资部基金经理，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7 月 24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p>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

期和离职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发生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 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季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共出现了 2 次，未发现异常。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股票市场窄幅震荡，结构分化明显，总体市场主线围绕全球经济复苏、高景气高成长行业、碳中和等三条主线展开。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主要从自下而上的角度精选个股，严格执行价值投资，通过深入研究，寻找有较高质量增长能力的公司，力争在低估时买入，获取企业价值增长的长期回报。组合中优质稳健类型的股票占比较大。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侧重配置于兼具成长性和性价比的股票，这些股票主要分布在金融、顺周期、消费、新能源、军工、计

算机、电子、通信等行业。在精选个股的基础上，本基金以分散投资、均衡配置、动态调整的策略，来降低净值的波动和控制回撤。债券投资方面，由于债券市场处于小幅震荡向上的环境中，在权衡机会与风险下，本基金均衡配置短久期和长久期利率债。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139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13%；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137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7%。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8,479,234.17	37.51
	其中：股票	128,479,234.17	37.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3,737,386.70	56.57
	其中：债券	193,737,386.70	56.5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00,000.00	3.2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49,821.29	1.56
8	其他资产	3,908,240.98	1.14
9	合计	342,474,683.14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439.50	0.00
B	采矿业	1,171,200.00	0.34
C	制造业	90,059,528.06	26.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3,020.39	0.00
E	建筑业	25,371.37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95,577.58	0.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41,447.14	1.07
J	金融业	28,914,284.60	8.47
K	房地产业	2,142,900.00	0.6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87,900.00	0.5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5,471.20	0.0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8,934.33	0.0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98,160.00	0.12
S	综合	-	-
	合计	128,479,234.17	37.62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20,000	7,713,600.00	2.26
2	002648	卫星石化	168,000	6,583,920.00	1.93
3	601877	正泰电器	180,000	6,008,400.00	1.76
4	601166	兴业银行	270,000	5,548,500.00	1.62
5	002142	宁波银行	140,000	5,455,800.00	1.60

6	600036	招商银行	95,000	5,148,050.00	1.51
7	300146	汤臣倍健	155,000	5,099,500.00	1.49
8	603678	火炬电子	70,000	4,725,000.00	1.38
9	601012	隆基股份	46,200	4,104,408.00	1.20
10	000423	东阿阿胶	107,000	3,842,370.00	1.13

###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4,312,400.00	51.0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74,312,400.00	51.04
4	企业债券	9,859,000.00	2.8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565,986.70	2.8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3,737,386.70	56.73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6	国开 1702	330,000	33,389,400.00	9.78
2	210205	21 国开 05	300,000	30,375,000.00	8.89
3	170206	17 国开 06	300,000	30,354,000.00	8.89
4	210201	21 国开 01	300,000	30,018,000.00	8.79
5	200406	20 农发 06	300,000	30,000,000.00	8.78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出现被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一、2021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行政处罚（沪证监决（2021）40 号），主要内容为：1、公司在开展部分投资顾问、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过程中，未按照审慎经营原则，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未能审慎评估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对证券市场的影响。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51 号）第三条第二款和《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3 号，经证监会令第 166 号修正，以下简称《合规办法》）第六条第八项的规定；2、公司未将相关业务行为纳入全面合规风控体系，合规风控机制存在缺失，违反了《合规办法》第三条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25 号，经证监会令第 166 号修正）第六条第一款的规定；3、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存在漏洞，债券承销与资产管理等业务缺少有效隔离，利益冲突审查机制存在缺失，不符合《关于规范债券市场参与者债券交易业务的通知》（银发[2017]302 号）第二条第二项和《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6 号）第四十五条的规定，违反了《合规办法》第六条第六项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该公司采取如下监督管理措施：1、责令该公司自本决定作出之日起 1 年内，每 3 个月开展一次内部合规检查，并在每次检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上海监管局报送合规检查报告；2、责令该公司自本决定作出之日起 12 个月内，暂停为机构投资者提供债券

投资顾问业务。

二、2021 年 5 月 1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16 号），主要内容为：1、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2、违规协助无衍生产品交易业务资格的银行发行结构性衍生产品；3、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4、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认定不准确，实际余额超监管标准；5、同业投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6、理财资金池化运作；7、利用理财产品准备金调节收益；8、高净值客户认定不审慎；9、并表管理不到位，通过关联非银机构的内部交易，违规变相降低理财产品销售门槛；10、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未执行合格投资者标准；11、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数超限；12、面向不合格个人投资者销售投资高风险资产或权益性资产的理财产品 13、信贷资产非真实转让；14、全权委托业务不规范；15、未按要求向监管机构报告理财投资合作机构，被监管否决后仍未及时停办业务；16、通过关联机构引入非合格投资者，受让以本行信用卡债权设立的信托次级受益权；17、“智能投资受托计划业务”通过其他方式规避整改，扩大业务规模，且业务数据和材料缺失；18、票据转贴现假卖断屡查屡犯；19、贷款、理财或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土地储备项目；20、理财资金违规提供棚改项目资本金融资，向地方政府提供融资并要求地方政府提供担保；21、同业投资、理财资金等违规投向地价款或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22、理财资金认购商业银行增发的股票；23、违规为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提供搭桥融资，并用理财产品投资本行主承债券以承接表内类信贷资产；24、为定制公募基金提供投资顾问；25、为本行承销债券兑付提供资金支持；26、协助发行人以非市场化的价格发行债券；27、瞒报案件信息。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该银行罚款 7170 万元。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其他八名证券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发生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1,726.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41,197.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27,967.67
5	应收申购款	247,348.6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908,240.98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21	中信转债	3,167,100.00	0.93
2	132015	18 中油 EB	3,089,995.00	0.90
3	132004	15 国盛 EB	2,101,242.00	0.62
4	110059	浦发转债	1,207,649.70	0.35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九泰聚鑫混合 A	九泰聚鑫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1,256,367.69	276,300,602.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6,046.21	2,167,463.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725,911.27	28,911,509.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686,502.63	249,556,555.9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401 至 20210630	147,812,376.82	0.00	0.00	147,812,376.82	49.23%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 1、当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时，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而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 2、当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3、当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 4、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9.2 存放地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网址为 [www.jtamc.com](http://www.jtamc.com)。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